

监理工作联系单

表号: FD-B3

工程名称 华能贵州西秀经济开发区分布式光伏项目

编号: XXGF-06

主送: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抄送: 华能西秀综合能源项目(分布式光伏)项目部

主题: 关于光伏电池板安装前质量监督检查, 检查后工作安排事宜:

内容: 按照华能电力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所提出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要求, 本监理单位要求你项目部各参建单位务必在 9 月 05 日前进行整改, 整改项目如下:

1. 查验总包单位的质量管理制度。质量管理环节清楚, 但对一个具体的项目而言, 项目组织、施工组织、勘察、设计及施工中的专业、工序等各个质量环节的质量责任都没有落实到具体的人, 同时也缺乏各个专业分包的资质要求, 也未明确分包、总包的质量责任等, 总包单位编制本项目的质量管理体系缺乏可操作性和针对性。
2. 钢卷尺、镀锌层检测仪、回弹仪、角度仪以上检测仪器都没有见到校准(标定), 不能确认是否可用。
3. 现场未能提供配置的检测仪器, 未能查看。
4. 监检时项目验收划分表(室外变、配电设备基础), 项目验收基本满足现行标准的要求, 验收点明确。实际的验收勘察单位没有按确定的验收点进行验收。
5. 现场查验: 监检时支架基础的供应厂家已经报审: 安顺市高强商砼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未建立台账, 不能确认所有的支架基础的商品砼供应质量全部满足要求, 未见光伏支架, 光伏板、电缆等供应厂家的报审资料, 监理单位也未建立台账, 不能确认主要设备的供应厂家是否满足合同承诺, 现场有一份 EL 测试报告, 无相关责任的签字, 不能确认报告的有效性。
6. 未见监理单位对进场主要材料、设备、构配件复试项目的见证取样、验收台账, 不符合《电力建设土建工程施工技术检验规范》DL/T5710—2014 第 4.7.2 的规定。
7. 监检时项目验收划分表(室外变、配电设备基础), 项目验收基本满足现行标准的要求, 验收点明确。实际的验收勘察单位没有按确定的验收点进行验收。
8. 查验旁站监理记录表(1#箱变至 3#箱变电缆耐压试验), 施工情况描述中, 主要施工(质检、技术)责任人人员不明确, 检查所用的仪器设备不明确, 质量管理检查记录不能体现出施工的质量管理符合相关规范和质量体系的基本要求。
9. 查阅监理单位的强制性条文执行记录, 缺失主要专业规范《光伏发电站施工规范》GB50794-2012 等, 涉及基础部分的标准和规范全部是作废的规范。

针对上述问题加快落实，完成监检组提出的整改项目，经监理单位验收，建设单位确认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陈海

日期：2019年09月30日



回复意见：

接收单位：

接收人：徐中

日期：2019年09月30日



本表一式3份，由项目监理部填报，建设单位存1份、项目监理部存1份，承包单位存1份。